

## 國立東華大學中國語文學系研究生學術論著獎勵辦法

九十一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二次系務會議

93.05.27 九十二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三次系務會議

94.10.19 九十四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二次學術組會議

95.06.07 九十四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三次學術組會議

一、宗旨：為獎勵國立東華大學中國語文學系在學研究生從事學術研究、撰寫優質之論文著作而設置。

二、申請程序：

1. 每學年第一學期開學前一個月由中國語文學系公告辦理。
2. 申請者應於每年十月十五日以前填妥申請表，並檢送作品一式三份，逕送中國語文學系辦公室提出申請。
3. 列印稿請擲入信封，並將申請表黏貼於信封封面。

三、作品資格：二年內已發表或通過審查未發表（需附證明）之論文著作。

四、評審辦法：依申請者之著作性質，由系上相關領域之專任教師組成評審委員會評審之，並將其結果提報系務會議，交付全體系務委員決議得獎人選。

五、獎項及獎金：(作品若未達水準，該獎項可以從缺)

第一名：一名，獎狀乙紙及獎金參仟元正。

第二名：一名，獎狀乙紙及獎金貳仟元正。

第三名：一名，獎狀乙紙及獎金壹仟元正。

佳作：若干名，獎狀乙紙及獎金伍佰元正。

六、本辦法若有未盡事宜，得隨時修訂補充。